证券代码:002558　证券简称:巨人网络　公告编号:2019-临065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重组的基本情况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人网络”)拟向泛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鸿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重庆杰资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弘毅创领(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宏景国盛(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昆明金润中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现金方式购买其持有的Alpha Frontier Limited(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回购交易完成后42.30%的A类普通股(即9,730股)(以下简称“本次重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17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

二、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

1.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仍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与本次重组相关的审计、评估正在有序推进中,尚未最终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对本次重组的正式方案进行审议,并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重组有关的各项议案。

2. 标的公司的回购交易是本次重组的重要组成部分,标的公司回购注销股份的资金筹措主要由外部融资资金提供。2019年8月20日,标的公司已与Credit Suisse Loan Funding LLC(瑞士信贷)、Goldman Sachs Bank USA(高盛美国)、UBS Securities LLC(瑞银证券美国)组成的银团签署了正式的融资合同,本次回购所需的资金已经足额到位,标的公司正在进行回购交易,不会对本次重组构成实质性障碍。

3. 本次重组的交易对价将以现金形式支付,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公司正在与多家银行对接洽谈融资事宜,贷款事项正在有序推进中,目前公司已取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湾支行、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为本次重组出具的《贷款意向函》,预计本次重组所涉及的银行借款在本次重组实施前能够足额到位,不会对本次重组构成实质性障碍。

4. 2019年7月26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不需行政许可)【2019】第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问询函所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于2019年8月2日前将相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并对外披露。公司在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鉴于前述审计、评估、回购、融资等事项尚未最终完成,为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交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本次《问询函》,延期期间公司将尽快完成此次《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待回复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及时提交回复文件并对外披露。

三、风险提示及其他

公司本次重组的正式方案尚需获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获得国家发改委备案及商务主管部门备案的备案,能否获得上述批准及相关备案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巨人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1058　证券简称:赛轮轮胎　公告编号:临2019-071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3%暨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轮胎”或“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于2019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下简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赛轮轮胎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临2019-063),于2019年9月4日、9月12日、9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赛轮轮胎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临2019-066)、《赛轮轮胎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临2019-068)、《赛轮轮胎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2%暨回购进展的公告》(临2019-070)。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自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9月20日收盘,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已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87,498,672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3.24%,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0.96%,成交的最高价格4.36元/股,成交的最低价格4.1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371,307,326.07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1日

股票代码:601360　股票简称:三六零　编号:2019-038号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注册地址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六零”)于2019年7月18日和2019年8月5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同意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具体情况详见公司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号、2019-028号、2019-032号)。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注册地址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公司住所由“苏州工业园区澄湾路19号中新科技大厦1107室”变更为“天津华苑产业区海泰西路18号北2-501工业孵化-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由“91320000138017489 8”变更为“91120116MA06TG6453”。变更后公司营业执照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MA06TG6453
注册资本:陆拾柒亿陆仟肆佰零伍万伍仟壹佰陆拾柒元人民币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一九九二年六月二十日
法定代表人:周鸿祎
营业期限:1992年06月20日至长期
住所:天津华苑产业区海泰西路18号北2-501工业孵化-1
经营范围:互联网及软件相关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服务;研发、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云计算和大数据服务;网络安全服务;设计、制作、推广、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会议、会展服务;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停车设备及配件、电气机械和器材的生产、销售及相关产品的安装、改造和维修,立体停车场的建设;电梯技术咨询服务;实业投资;自营和代理上述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三六零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002450　证券简称:*ST康得　公告编号:2019-183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荣成市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案件受理情况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得新”)于2019年9月18日披露《荣成市人民法院预交案件受理费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79),康得新已于近日收到荣成市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2019)鲁1082民初5331号】、《民事裁定书》【(2019)鲁1082民初5331号】,康得新诉康得碳谷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无效之诉符合法定立案条件,荣成市人民法院决定立案审理,并裁定与(2019)鲁1082民初4592号案件合并审理,(2019)鲁1082民初4592号案件的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收到山东省荣成市人民法院(传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57)。

二、案件基本情况

原告: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康得碳谷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人:荣成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第三人: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诉讼请求:
1、判决确认被告2019年7月19日股东会决议无效。
2、判决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事实和理由:
原告系被告的股东,持有被告20亿元的股权,该20亿元的注册资本原告已经实际出资。

2019年7月19日,被告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关于解除康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资格的议案》,解除了原告的股东资格。

原告认为,被告召开股东会,决议解除原告的股东资格,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该决议无效。

三、风险提示

因本次诉讼尚未进入审理等程序,对公司 2019 年度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荣成市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
2、《山东省荣成市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
特此公告。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002450　证券简称:*ST康得　公告编号:2019-184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得新”)于2019年3月7日披露《关于新增涉诉和资产查封、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于2019年3月11日披露了《关于新增涉诉和资产查封、冻结公告之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9-50),以上公告中所提及的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农商行”)的诉讼,已于近日收到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的(2019)鲁02民初134号《民事判决书》,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判决的基本情况

原告:青岛农商行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民事判决书》的内容:

(2019)鲁02民初134号《民事判决书》,内容如下:

青岛农商行与康得新债券交易纠纷一案,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鲁02民初134号《民事判决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六十条、一百零七条、一百一十三条、一百一十四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九十条、九十一条规定,判决如下:

1、被告康得新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青岛农商行50,000,000.00元及自2018年4月20日至2019年1月15日按利率5.5%计算的债券利息2,034,246.58元;

2、被告康得新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青岛农商行自2019年1月16日起至实际履行之日止,按本金52,034,246.58元日利率万分之二点一计算违约金;

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金钱给付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3、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案件受理费人民币303,326.00元,保全费5,000.00元,共计308,326.00元,由原告承担1,533.00元,被告承担306,793.00元。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案判决为一审判决,并非终审判决,在诉讼审结之前,对本公司本期利润数或期后利润数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的(2019)鲁02民初134号《民事判决书》。
特此公告。

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002849　证券简称:威星智能　公告编号:2019-069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股东马善炳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37),持有公司股份6,838,8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5.16%)的股东马善炳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拟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2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93%)。

公司于2019年9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后持股比例低于5%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65)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2019年9月10日,马善炳先生已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3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37%,该次权益变动后,马善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608,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成为公司持股5%以下的股东。

公司于2019年9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68),对前述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作了披露。

2019年9月20日,公司收到马善炳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马善炳先生累计已减持公司股份1,230,000股,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马善炳	集中竞价	2019年7月17日	16.28	10,000	0.0076%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9日	15.68	60,000	0.0453%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10日	15.62	160,000	0.1208%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18日	15.95	460,000	0.3474%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19日	15.93	329,800	0.2491%
	集中竞价	2019年9月20日	15.90	210,200	0.1588%
合计	-	-	-	1,230,000	0.9290%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马善炳	无限售条件股份	6,838,800	5.1650%	5,608,800	4.2360%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减持情况与前期已预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3、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4、本次减持后,马善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60.8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4%,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四、备查文件

1、马善炳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威星智能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300672　证券简称:国科微　公告编号:2019-059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期间无新增、否决或变更提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19年9月20日(星期五)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9月19日下午15:00至2019年9月20日下午15: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9月20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9月19日15:00 — 2019年9月20日15:00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东十路南段9号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向平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8、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或授权代表)共计6人,代表股份数68,587,03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8.1051%。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授权代表)3人,代表股份数68,584,32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8.1036%。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数2,71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15%。

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3人,代表股份数2,71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15%。

9、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此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1项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8,587,034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2,712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黄靖珂　吴娟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9-056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上海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上海上市公司协会、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2019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或关注微信公众号:上证路演中心(sse_roadshow),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19年9月26日(星期四)下午15:00至17:00。届时公司董事会秘书黄传照先生、财务总监暴楠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9-057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2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278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相关规定,现将《问询函》内容公告如下: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3号》)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2019年半年度等定期报告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请你公司就以下问题进一步补充披露相关信息。

一、关于财务信息披露

(一)关于公司资金

1.资金拆借与借款。2019年半年报披露,控股股东北大方正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天津方正明锐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向公司提供资金1.39亿元、7000万元,期末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为5.21亿元。此外,公司持有北大方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7.5%股权,期末余额为3.75亿元。公司短期借款17.33亿元、其他应付款中往来款5.14亿元、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212.50万元,长期借款7.22亿元,应付利息3299.86万元。请补充披露:(1)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拆借的有关情况,是否需要公司提供担保,同时接受关联方资金并投资关联方的合理性;(2)上述借款类科目的有关情况,是否存在担保及担保方;其他应付款中往来款期末余额5.14亿元的有关情况,并披露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的前五名对象名称,是否约定偿还时间;(3)2014年至2019年上半年,除2017年外,公司现金持续净流出,请结合资金流向和日常营运资金需求,说明原因,并充分评估公司的流动性风险。

2.关于预收账款。2019年半年报披露,公司预收款项余额16.12亿元,同比增速14.04%,近年来占总资产的比例不断提高,是公司一项重要资金来源。请补充披露:(1)按三大业务版块分别披露2016年以来的预收账款的金额、账龄、主要对象名称、形成原因、交易背景、预收现金及票据金额;(2)结合不同业务收入增速及毛利率情况,说明预收账款明金额不断增加的商业合理性,是否符合同行业惯例。

(二)关于公司资产

3.关于固定资产。根据现金流量表披露,2014年至2019年上半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科目下金额较大。在公司大额筹建固定资产同时,存在大额的固定资产减少。2016年至2018年,公司本期减少固定资产原值分别为4.80亿元、7.66亿元和6.98亿元,对应的累计折旧金额分别为1.14亿元、1.95亿元和2.73亿元,主要为处置或报废及其他转出,涉及固定资产种类主要为专用设备。截至2019年上半年,公司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净额为10.05亿元。

请补充披露:(1)按照三种业务分别披露2019年上半年主要固定资产分类及金额,各类固定资产如专用设备主要用途、重要存放地点、预计使用年限;(2)2016年至今主要新增固定资产的内容、用途、主要供应商及其基本情况、采购金额、与公司之间关联关系、是否具有关联关系,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情况;(3)2016年至今,按照类别披露固定资产减少的金额及原因;对于尚未计提完毕折旧的固定资产进行大额处置的原因和有关情况,是否影响前期固定资产入账价值的准确性;(4)结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逐渐下降的情况,分析公司一方面大额投建固定资产,一方面减少固定资产的商业合理性,公司在购置固定资产时是否进行必要的可行性分析,投资决策是否审慎。

4. 关于在建工程。2019年半年报披露,公司在建工程期末余额6.09亿元,同比增加102.98%,其中宽带工程4.24亿元。请补充披露:(1)重要在建工程是否符合计划安排,预计完工时间和转固条件;(2)公司现有互联网接入业务的总端口数、每端口固定资产的投入金额、端口实占率,并结合宽带所在行业发展,方正宽带在行业中的地位及客户数量,说明持续投建的原因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是否存在减值风险;(3)结合公司工程供应商与客户存在使用同一银行账号,固定资产大额减少的情况,说明公司在固定资产购置及处置方面是否对有关会计科目的准确性造成重大影响。

5.关于融资租赁事项。请补充披露:(1)公司开展融资租赁固定资产的背景及原因,是否符合行业一般惯例,2019半年度公司融资租赁方式租入专用设备的有关情况,是否存在担保;融资租赁咨询服务费和融资租赁手续费计入长期待摊费用的账务处理依据;(2)2018年至2019年上半年长期应付款金额未发生变化的原因;(3)2019年半年报中其他应收款中融资租赁保证金132万元,坏账准备本期转回1838万元,期末相较期初3231万元减少的原因。

(三)关于公司存货

6. 关于存货。公司存货余额自2013年上半年的4.21亿元,不断增加至2019半年度的20.99亿元,占总资产的比例由6.72%提升至19.51%,存货周转天数由38.03天增加至186.07天,其中2017年公司存货金额增幅最大,同比增长61.65%。公司存货主要由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及在产品构成。2016年至2019年上半年,公司发出商品金额变化较大;库存商品金额波动较大;开发成本金额逐年上升。

请补充披露:(1)按三大业务版块披露2016年至2019年上半年,存货构成情况;说明存货近年来不断增加,尤其在2017年大幅增加的原因,是否存在成本未及时结转的情况,相关存货减值风险,并进行风险提示;(2)2016年至2019年上半年,发出商品大幅变化的原因,2019年上半年库存商品大幅增加的原因;(3)2016年至今开发成本的简要情况,是否及时结转;(4)2019年半年披露关联交易情况中,公司向北大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既发生采购商品、也发生销售商品的具体内容、合理性。

(四)其他财务数据

7.关于应收账款。2019年半年报披露,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22.28亿元,其中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账面余额共计5.51亿元,除客户二、客户十,剩余约4.5亿元按照100%计提了坏账准备;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中,第二名、第四名、第五名均计提了100%的坏账准备,账龄为3年内。请补充披露:(1)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客户名称、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业务背景、所处业务版块和形成原因、账龄,以及全部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和合理性;(2)欠款方归集方式下,前五大客户的名称,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形成原因,前五大客户中有三名客户全部计提坏账准备的商业合理性,公司是否形成追款计划,相关业务是否具备真实业务背景。

8.关于预付账款。公司预付账款自2013年的0.23亿元上升至2019年半年的2.37亿元。请补充披露:(1)按三大业务版块披露2016年以来上述预付账款的主要对象名称、与公司关联关系、金额、账龄、是否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上述预付账款形成原因、货物或服务的平均交付时限,截至目前的结算情况及未结算的原因等;(2)账龄超过1年未及时结算的系统集成具体项目、预付对象、项目建设周期、预计完工时间;(3)结合公司业务模式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分析说明预付账款不断增加的原因和合理性。

二、关于主要业务经营相关信息披露

2017年至2019年上半年,公司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分别为-8.51亿元、-3.01亿元和-2.72亿元,归母净利润分别为-8.22亿元、0.55亿元和-2.62亿元,主要业务经营情况在近年来发生较大变化。目前,公司共计三项主要业务,分别为宽带服务(方正宽带)、系统集成(方正国际)和PC及PCB业务(珠海多层、珠海高密、重庆高密等)。2014年,公司分别向控股股东等收购方正宽带和方正国际100%股权,业绩承诺期均为2014年至2016年,但上述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2019年上半年,根据分部报告,公司宽带服务亏损1.69亿元、系统集成亏损1.66亿元、PC及PCB业务盈利7129.19万元,公司宽带服务及系统集成业务自2017年利润承诺期后持续亏损。

9.关于方正宽带。前期,曾有媒体质疑方正宽带供应商与客户共用一个银行账号,疑似虚构交易。公司在2019年8月回复我部问询函表示,存在供应商与客户共用一个银行账号的情况,主要原因系方正宽带的客户背书转让其收到的支票用以支付宽带服务费,而该支票的出票人正好是方正宽带的工程供应商,上述事项主要集中于机构业务。同时出于谨慎性原则的考虑,暂不确认需要进一步完善依据的收入与毛利,并表示实际对外披露的报表不存在报道所称的虚构交易、增厚利润的情况。

请补充披露:(1)方正宽带2016年至2019年上半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并结合承诺期前后行业、经营目标等变化,量化说明公司利润承诺期后即出现大幅连续亏损的具体原因;(2)请全面自查并披露2016年至今,是否存在其他供应商与客户共用一个银行账号的情形,方正宽带的客户与其供应商之间发生交易和资金往来的原因,主要涉及的三方交易的具体账务处理过程及金额,是否涉及真实的资金交易或者仅为票据结算及各种情况对应金额,上述支票开具及背书是否合法合规;(3)请全面自查2016年至今方正宽带有关业务和交易的真实情况,是否对财务报表有关科目的列报造成影响;(4)请披露2016年至今,方正宽带的在建工程或者固定资产主要供应商,主要机构客户及大额个人客户的名称、交易金额及占比、应收或应付金额,是否具有关联关系;(5)暂不确认需要进一步完善依据的收入与毛利具体金额,上述收入的性质,期后是否予以确认。

10.关于方正国际。方正国际主要业务类型包括集成实施、软件定制开发、运行维护或提供服务、软硬件产品销售。2019上半年,根据公司分部报告,系统集成业务净利润-1.66亿元,资产总额31.88亿元,负债总额33.84亿元,净资产为负。

请补充披露:(1)2016年至2019年上半年方正国际主要财务数据,并对相关变动予以分析;分部报告中系统集成业务净资产为负的原因;(2)分析利润承诺期前后经营业绩变化的原因,存货及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3)2016年至今方正国际分业务收入情况,对应的应收账款金额及回款,前五大客户及前五大供应商情况,主要销售及采购的内容,变化原因,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其他利益关系;(4)2016年至今,方正国际采用分批确认收入的金额及比例,重要项目的内容、建设情况、收入确认依据,与实际项目进度及收款是否匹配,成本结算方式及结转比例,成本是否及时结转。

针对前述问题,依据《格式准则第3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对于公司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说明披露的,应当详细披露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及时披露本问询函,并于2019年9月27日之前,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同时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

以上为《问询函》的全部内容,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及时回复《问询函》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0369　证券简称:西南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9-041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9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西南证券大厦1楼106会议室(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006,974,07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2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会议由廖庆轩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3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
3、公司法定代表人廖庆轩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并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薪酬及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993,245,532	99.543	13,668,541	0.455	60,000	0.002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005,236,114	99.942	1,737,959	0.058	0	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分项表决)
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回避本议案表决。
3.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2,499,439	99.848	1,737,959	0.152	0	0

3.02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2,499,439	99.848	1,737,959	0.152	0	0

3.03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2,499,439	99.848	1,737,959	0.152	0	0

3.04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2,499,439	99.848	1,737,959	0.152	0	0

3.05议案名称: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2,499,439	99.848	1,737,959	0.152	0	0

3.06议案名称:限售期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2,499,439	99.848	1,737,959	0.152	0	0

3.07议案名称: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2,932,539	99.886	1,304,859	0.114	0	0

3.08议案名称: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2,499,439	99.848	1,737,959	0.152	0	0

3.09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2,499,439	99.848	1